

家居滅蚊保衛生 安全用藥要留心



漁農自然護理署

控制蚊患的家居除害劑

蚊會在積水中產卵繁殖，因此最有效控制蚊患的方法，是清除家中及家居附近的積水。不過，有時屋內仍然難免會有蚊飛進來，因此關上所有門窗或加裝紗窗及紗門，可解決問題。若不能這樣做，亦可使用滅蚊藥來防蚊。現時市面上有多種不同類型的家居滅蚊產品，下文列舉一些較常用的產品，以供參考。

殺蟲噴霧劑

- 主要為除蟲菊酯類混合物
- 內含壓縮氣體
- 藥霧會佈滿在所噴灑的房間內，持續數分鐘
- 具擊倒及殺滅作用
- 有爆炸及火警危險性



人人盡本份！
清除積水可滅蚊！

燃點式蚊香

- 木粉混合除蟲菊酯除害劑壓製成
- 當燃燒時，熱力令除害劑以煙霧形式揮發
- 數小時有效
- 具擊倒、殺滅及驅趕作用
- 沒有殘留作用
- 有火警危險性



殺蟲噴霧劑使用方法

- 使用前請先搖勻
- 向空間噴射或直接向蚊蟲噴射，罐身輕微向上，左右來回噴射
- 離開房間，待噴霧劑吹散後方可再進

注意事項

- 在使用前請先移走或蓋好食物、玩具、廚房用具、水族箱及寵物
- 切勿直接向人及寵物噴射
- 切勿在火種或其他火源、熾熱表面、電掣及開動著的電器附近噴射
- 儲存於陰涼乾爽處，並避免陽光直射
- 切勿刺穿或強行打開空罐
- 應確保噴霧劑全部用完，才把空罐作一般家居廢物棄置

燃點式蚊香使用方法

- 將蚊香固定在隨附的鐵架上
- 將蚊香放置在耐熱、穩固的平面上
- 小心燃點蚊香末端，直至有煙霧產生
- 稍為打開窗戶

注意事項

- 對煙霧敏感的人士不宜採用
- 若蚊香的斷裂部分不能穩妥地放在鐵架上，則不宜使用
- 切勿觸及蚊香已燃著的部分
- 切勿在無人監察的情況下任由蚊香繼續燃著
- 擺放蚊香的地方不應太接近任何人或任何易燃物件，例如衣服、窗簾、檯布、報紙等

只應購買及使用已註冊除害劑

若使用除害劑，只應購買包裝完整、有適當標籤和已註冊的除害劑。
為了易於識別，所有已註冊除害劑均在標籤上印有註冊編號。

使用家居滅蚊產品的基本注意事項

- 閱讀及遵照標籤上的指示
- 存放於孩童不能觸及之處
- 切勿與食物及飲品一同存放
- 避免於嬰兒、老人、孕婦、病人或對除害劑敏感的人士在場時使用
- 切勿過量使用及長期接觸
- 切勿在細小的密閉空間或空氣不流通的地方使用
- 使用時切勿吸煙及飲食
- 使用後請用肥皂及清水洗手
- 切勿將空容器作其他用途



查詢

漁農自然護理署植物及除害劑監理科
九龍長沙灣道303號長沙灣政府合署5樓
電話：(852) 2150 7007 電郵：mailbox@afcd.gov.hk
圖文傳真：(852) 2314 2622 網頁：<http://www.afcd.gov.hk>
互動電話查詢系統：(852) 2708 8885

電熱式驅蚊器

- 主要為除蟲菊酯類殺蟲劑
- 通過電力加熱，使殺蟲劑自電蚊片 / 電蚊液 / 電蚊晶片中揮發
- 有擊倒、殺滅及驅趕作用
- 無殘留作用
- 有觸電及火警危險性

電蚊片

- ▲ 殺蟲劑經溶劑溶解，然後滲入咭紙內
- ▲ 8 - 10小時有效
- ▲ 發熱表面溫度大概為攝氏140度

電蚊液

- ▲ 殺蟲劑經溶劑溶解，然後放於一個附有揮發芯的玻璃瓶內
- ▲ 有效期約為45 - 90天（以每日8 - 10小時計算）
- ▲ 發熱表面溫度大概為攝氏125度

電蚊晶片

- ▲ 含有殺蟲劑的漿狀晶體，放置在較淺的容器內，再用多孔薄膜覆蓋
- ▲ 有效期約為45天（每天8 - 10小時）
- ▲ 發熱表面溫度大概為攝氏100度

電熱式驅蚊器使用方法

- 遵照標籤指引，確保蚊片 / 蚊液瓶 / 電蚊晶片放置在發熱表面上
- 只可採用製造商指定的補充裝
- 稍為打開窗戶

注意事項

- 確保驅蚊器的電壓(220V)正確
- 摆放的地方不應太接近任何人或任何易燃物件，例如衣服、窗簾、檯布、報紙等
- 切勿接觸發熱部位
- 切勿接觸蚊液的揮發芯
- 切勿刺穿電蚊晶片的薄膜
- 使用時切勿覆蓋驅蚊器
- 為免觸電，手濕時切勿觸摸
- 使用後，請關掉電源及拔出插頭
- 避免發熱表面積聚塵埃污垢
- 切勿以水清洗驅蚊器，待拔出插頭及冷卻後才用濕布拭抹

